

证券代码：834827

证券简称：飞翔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2 月 28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靳卫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董事李和平本人在国外，故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其余董事均由本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兹定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关于提名李丽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1 日